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BLIC PROCUREMENT LIMITED**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並附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資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4	<b>68,289</b>	64,837
銷售成本		<b>(45,471)</b>	(47,608)
<b>毛利</b>		<b>22,818</b>	17,2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b>6,579</b>	26,482
行政開支		<b>(55,553)</b>	(53,005)
為可能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減值 虧損		—	(15,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b>(665)</b>	(28,778)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	(3,994)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 減值虧損回撥／(減值虧損)		<b>710</b>	(72,495)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減值虧損)		4,876	(40,207)
撇銷一間聯營公司		—	(1,181)
撇銷其他預付款項		(26)	—
<b>經營虧損</b>		<b>(21,261)</b>	<b>(170,949)</b>
財務成本	6	(3,009)	(11,164)
<b>除稅前虧損</b>		<b>(24,270)</b>	<b>(182,113)</b>
所得稅抵免	7	492	2,569
<b>年內虧損</b>	8	<b>(23,778)</b>	<b>(179,544)</b>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4,402)	(176,395)
非控股股東權益		624	(3,149)
		<b>(23,778)</b>	<b>(179,544)</b>
			(重列)
<b>每股虧損</b>	10		
基本(每股港仙)		<b>(14.44)</b>	<b>(128.05)</b>
攤薄(每股港仙)		<b>不適用</b>	<b>不適用</b>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23,778)</u>	<u>(179,544)</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1,444)	—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12,809)	16,03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u>—</u>	<u>(1,093)</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4,253)</u>	<u>14,94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38,031)</u></u>	<u><u>(164,598)</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8,853)	(161,07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822</u>	<u>(3,528)</u>
	<u><u>(38,031)</u></u>	<u><u>(164,598)</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21	3,442
土地租賃預付款	4,227	4,544
投資物業	266,776	279,052
無形資產	10,162	10,813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71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83,586</b>	<b>302,722</b>
<b>流動資產</b>		
土地租賃預付款	97	102
存貨—原材料	312	48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342	21,312
應收貸款	2,286	25,2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2,515	4,56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3,191	—
本期稅項資產	—	6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	96,080
銀行及現金結餘	26,344	43,270
<b>流動資產總額</b>	<b>46,087</b>	<b>191,646</b>
<b>資產總額</b>	<b>329,673</b>	<b>494,368</b>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權益及負債</b>			
股本	12	174,490	161,152
儲備		14,752	74,5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9,242	235,735
非控股股東權益		(5,252)	(6,073)
<b>總權益</b>		<b>183,990</b>	<b>229,662</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34,290	40,834
遞延收入		4,558	5,090
遞延稅項負債		39,234	42,383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78,082</b>	<b>88,307</b>
<b>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4,572	13,2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5,073	125,818
合約負債		1,817	—
應付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		2,682	2,816
本期稅項負債		33,457	34,554
<b>流動負債總額</b>		<b>67,601</b>	<b>176,399</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29,673</b>	<b>494,368</b>
<b>流動(負債)/資產淨額</b>		<b>(21,514)</b>	<b>15,247</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62,072</b>	<b>317,969</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b>		
除稅前虧損	(24,270)	(182,113)
經下列各項調整：		
遞延收入攤銷	(296)	(289)
無形資產攤銷	134	131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01	99
折舊	841	2,001
股息收入	(653)	—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4,482	304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243)	(16,717)
財務成本	3,009	11,1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	(1,180)
為可能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減值虧損	—	15,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65	28,778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 (減值虧損回撥)／減值虧損	(710)	72,495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減值虧損	(4,876)	40,207
其他應付稅項之撥備回撥	—	(4,859)
利息收入	(3,420)	(1,422)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	3,994
撤銷一間聯營公司	—	1,181
撤銷其他預付款項	26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755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	(26,206)	(30,471)
存貨減少／(增加)	168	(48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10,282	1,3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049	(2,33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6,049)	4,901
合約負債增加	1,817	—
經營所用現金	(17,939)	(27,030)
已付所得稅	(15)	(877)
已收利息	2,088	64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866)	(27,263)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b>		
已收取股息	653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94,696	(84,938)
已收利息	89	355
已墊付貸款	(16,916)	(24,2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	1,180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78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	(197)
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還款	710	—
清償墊付貸款	20,715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9,762	(113,679)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b>		
已籌集銀行及其他借款	—	131,887
已付利息	<b>(3,009)</b>	(10,019)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13,338</b>	63,307
贖回可換股債券	—	(30,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b>(13,021)</b>	(106,776)
貼現應付票據(還款)／所得款項	<b>(94,696)</b>	96,080
	<u>(97,388)</u>	<u>144,479</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97,388)</b>	144,47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b>(13,492)</b>	3,5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b>(3,434)</b>	1,87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43,270</b>	37,86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26,344</b>	43,270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b>		
銀行及現金結餘	<b>26,344</b>	43,27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88號18樓1802室。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共採購服務、不同產品的貿易、開發軟件、提供維護服務及租賃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投資物業。

###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因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發生任何變動之資料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及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約23,778,000港元及15,866,000港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21,514,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令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嚴重成疑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將其資產變現及履行其負債。

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董事已採納或正在採納以下計量方法：

- (a)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成本；及
- (b) 本集團已透過抵押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獲中國一間銀行授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1,440,000港元)的信貸融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人民幣34,000,000元(相當於約38,862,000港元)的融資額。

經考慮上述措施及在評估本集團當前及未來現金流狀況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在財務義務到期時能夠履行財務義務。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應進行調整，分別將資產賬面價值撇減至估計可收回款項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提供撥備。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數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變動與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和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之減值及對沖會計之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之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相關要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以下變動。

(a)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對於並非持作買賣之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權益投資列賬。

(b) 計量

本集團僅於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之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於其他收益及收益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之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及收益。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及收益呈列，而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之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及收益呈列淨額。

本集團按公平值後續計量所有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其後概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付款之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及收益(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列。

(c)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以前瞻方式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之簡化方法，規定確認自應收賬款初始確認起之預期可使用年期虧損。

下文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之影響。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對本集團期初累計虧損的影響：

	附註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減值虧損增加：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c)	240
— 應收貸款	(d)	<u>25,221</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後對累計虧損作出調整		<u><u>25,461</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5,461
非控股股東權益		<u>—</u>
		<u><u>25,461</u></u>

下表及下文所列附註闡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各類金融資產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原有計量類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附註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項下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項下之分類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項下之 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項下 之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 應收賬款	(i)	貸款及 應收賬款	攤銷成本	21,312	21,072
應收貸款	(ii)	貸款及應收賬款	攤銷成本	25,221	—
股本投資	(iii)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4,871	4,871
結構性存款	(iv)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4,564	4,564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之影響如下：

	附註	對投資 重估儲備 之影響 千港元	對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儲備之影響 千港元	對累計 虧損之 影響 千港元
期初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093)	—	(7,266,725)
將非買賣股本證券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權益工具	(iii)	1,093	(1,093)	—
期初結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u>	<u>(1,093)</u>	<u>(7,266,725)</u>

對累計虧損之影響未就減值作出調整(見下文)。

全部金融負債之計量類別維持不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全部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並不受初次應用所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並無指定或取消指定任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附註：

-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應收賬款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現時按攤銷成本分類。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增加約240,000港元已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期間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累計虧損中確認。
- (ii) 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應收賬款之應收貸款現時按攤銷成本分類。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增加約25,221,000港元已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期間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累計虧損中確認。

- (iii) 該等股本投資指本集團擬就戰略用途長期持有之投資。本集團選擇將該等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此乃由於該等投資以長期策略投資的方式持有，且預期於短至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值約為4,871,000港元之資產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而約1,093,000港元之公平值虧損亦已從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有別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與該等投資有關之累計公平值儲備永不重新分類至損益。
- (iv) 以往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結構性存款繼續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原因為合約現金流並不僅包括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

就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範圍內的資產而言，一般預期減值虧損將增加及變得更為波動。本集團已釐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規定導致額外減值撥備如下：

	附註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撥備		184,729
就以下各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確認的額外減值：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i)	240
— 應收貸款	(ii)	<u>25,221</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減值撥備		<u><u>210,190</u></u>

與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有關的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表單獨列示。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釐定收入確認與否、金額及時間之綜合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之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之其他部分，倘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以下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確定以下三種情況為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情況：

- (a)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
- (b) 實體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
- (c) 實體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的資產，並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客戶付款的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行為並不屬於任何該等三種情況，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商品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i) 來自公共採購業務的收入

**銷售認證鑰(「認證鑰」)**

於過往報告期間，來自銷售認證鑰的收入通常於產品轉交客戶時確認。

由於並無識別到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標準的合約，收入於收取代價且代價不可退回，以及認證鑰已轉移至客戶且本集團不再有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由於客戶預付全款，收入將於交付秘鑰時確認，與本集團目前的慣例一致。

**投標服務收入**

於過往報告期間，來自投標服務的收入在向客戶提供服務及公佈投標結果時確認。

由於並無識別到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標準的合約，收入於收取代價且代價不可退回，以及投標服務(建議)已完成及已獲客戶接受且本集團不再有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因此，收入將於(i)完成服務及(ii)收取全額代價中較晚者確認。

(ii) 來自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

**銷售網上採購軟件**

於過往期間，來自銷售網上採購軟件的收入通常於軟件轉交至客戶及獲其接受時確認。

由於並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隨著時間確認收入的標準，銷售網上採購軟件所得收入於軟件轉交至客戶並或接納的時間點確認，此與本集團目前的慣例一致。

**授權網上採購平台收入**

於過往期間，來自授權網上採購平台的收入乃於授權期間確認。

就來自授權網上採購平台的收入而言，授權視為不同於託管服務及收益乃隨著時間確認，而收入於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隨時間確認。

**提供維護服務**

於過往期間，來自提供維護服務的收入將於提供服務是確認。

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本集團隨著時間(於支持及保修服務期間)評估提供維護服務履行義務的達成情況。因此，來自提供維護服務的收入須隨著時間確認，此乃與本集團目前的慣例一致。

(iii) 貨品貿易

於過往期間，來自貨品貿易的收入通常於商品轉交客戶時確認。

本集團於貨品交付時評估履約義務的達成情況。商品控制權於客戶接納貨品交付時被轉移。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此乃與本集團目前的慣例一致。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估計影響，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呈報的金額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確認的假設金額之估計(倘該等被取代標準繼續適用於二零一八年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比較。以下表格僅載列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影響的項目：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 第15號呈報 的金額 千港元	採納 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 第15號的 估計影響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8號 及第11號下 的假設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摘錄)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i)	(25,073)	(1,817)	(26,890)
合約負債	(i)	(1,817)	1,817	—

- (i) 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作出重新分類，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

先前，有關企業資訊科技業務的預收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下「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呈列。為反映該等呈列變化，本集團已作出已將上述預收款項重新分類調整為合約負債。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之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之影響。本集團迄今為止已識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之若干方面。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討論如下。儘管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評估已大致完成，惟首次採納該等準則時產生之實際影響可能有所不同，原因為至今已完成之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的資料作出，而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前可能會識別出其他影響。於上述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前，本集團亦可能變更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性條文選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該新訂準則引入有關承租人的單一會計處理模式。承租人無需區分經營及融資租賃，但需就全部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需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不會就首次採納前之年度重列比較數字。

根據初步評估，有關準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方法。本集團之若干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租約現分類為經營租約，租賃付款(已扣除從出租人收取所得之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就該等租約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相應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會受到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就其辦公室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1,075,000港元。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該等租約預期將確認為租賃負債，附帶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有關金額將就折現影響及本集團使用的過渡豁免作出調整。

除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預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予作出的過渡調整將不屬重大。然而，上述會計政策之預期變動或會對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起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詮釋載列於存在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應如何應用該準則。實體須釐定不確定之稅項處理應單獨還是整體評估(視乎何者能更佳預測不確定性之解決方案而定)。實體須評估稅務機構是否有可能接受不確定之稅項處理。倘接受,會計處理將與有關實體之所得稅申報符合一致。然而,倘不接受,實體須採用可能性最大之結果或預期價值法(視乎預期何者能更佳預測解決方案而定)將不確定性之影響入賬。

本集團需於完成更為詳細之評估後方能估計有關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 收入

本集團年內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提供公共採購服務	7,616	6,623
貨品貿易	31,221	39,766
提供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17,789	8,547
租金收入	11,663	9,901
	<u>68,289</u>	<u>64,837</u>

年內客戶合約收入按服務及收入確認時間的明細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好範疇內的 客戶合約收入</b>		
於具體時間點確認		
— 貨品貿易	31,221	39,766
— 提供公共採購服務	7,616	6,623
— 銷售網上採購軟件	12,384	6,266
隨著時間確認		
— 授權網上採購平台收入	2,320	604
— 提供維護服務	3,085	1,677
	<b>56,626</b>	54,936
<b>其他來源的收入</b>		
— 租金收入	11,663	9,901
	<b>68,289</b>	<b>64,837</b>

本集團已使用累計影響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該方法，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編製。



##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且已獲確定為執行董事以制定策略及經營決定。

本集團有四個經營分部如下：

- |              |   |                      |
|--------------|---|----------------------|
| 公共採購         | — | 提供公共採購服務             |
| 貿易業務         | — | 買賣不同的產品              |
| 提供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 | — | 開發軟件並為客戶提供維修服務       |
| 租金收入         | — | 租賃本集團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投資物業 |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該等業務單位乃分開管理，原因為各業務需要不同的科技及營銷策略。

分部損益不包括董事酬金及餘下行政開支、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及餘下其他收入及收益、財務成本、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款項減值虧損、為可能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減值虧損、若干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回撥、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虧損、撇銷其他預付款項及撇銷一間聯營公司。

分部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銀行及現金結餘、若干無形資產、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其他應收賬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貸款、已質押銀行存款及預付土地租賃款。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本期稅項負債、遞延收入及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將分部間銷售及轉讓當作向第三方進行之銷售或轉讓(即按目前市價進行者)入賬。

有關可呈報分部損益之資料：

	公共採購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提供企業資 訊科技解決 方案 千港元	租金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7,616	31,221	17,789	11,663	68,289
分部間收入	—	—	—	1,291	1,291
分部溢利	6,360	119	7,938	8,390	22,807
計入分類損益計量的金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	(93)	136	(32)	11
並未計入分部損益計量但定期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金 額：					
折舊	32	—	39	—	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9,283	—	4,560	267,736	281,579
分部負債	5,629	—	1,817	2,408	9,854
計入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u>29</u>	<u>—</u>	<u>109</u>	<u>—</u>	<u>138</u>

	公共採購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提供企業資 訊科技解決 方案 千港元	租金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6,623	39,766	8,547	9,901	64,837
分部間收入	—	—	—	1,251	1,251
分部溢利／(虧損)	5,272	(14,233)	2,910	8,903	2,852
計入分類損益計量的金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	14,377	—	—	14,377
並未計入分部損益計量 但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 呈報的金額：					
折舊	57	—	—	—	5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9,884	10,197	2,057	279,419	301,557
分部負債	4,720	427	4,735	1,504	11,386
計入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分部非流動資產添置	<u>70</u>	<u>—</u>	<u>—</u>	<u>—</u>	<u>70</u>

可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之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可呈報分部之總收入	69,580	66,088
抵銷分部間收入	(1,291)	(1,251)
	<u>68,289</u>	<u>64,837</u>
綜合收入	<u>68,289</u>	<u>64,837</u>
溢利或虧損		
可呈報分部之總溢利或總虧損	22,807	2,852
行政開支	(55,553)	(53,005)
財務成本	(3,009)	(11,164)
為可能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		
按金減值虧損	—	(15,000)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所產生之虧損	—	(3,994)
其他收入及收益	6,579	26,482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710	(72,495)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4,876	(40,2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未分配減值虧損	(654)	(14,401)
撤銷一間聯營公司	—	(1,181)
撤銷其他預付款項	(26)	—
	<u>(24,270)</u>	<u>(182,113)</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24,270)</u>	<u>(182,113)</u>

分部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對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之總資產	281,579	301,557
未分配企業資產	48,094	192,811
	<u>          </u>	<u>          </u>
綜合總資產	<b><u>329,673</u></b>	<b><u>494,368</u></b>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之總負債	9,854	11,386
未分配企業負債	135,829	253,320
	<u>          </u>	<u>          </u>
綜合總負債	<b><u>145,683</u></b>	<b><u>264,706</u></b>
<b>其他重大項目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虧損／撇銷</b>		
可呈報分部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虧損／撇銷總額	11	23,750
未分配款項	654	15,211
	<u>          </u>	<u>          </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綜合減值虧損／撇銷	<b><u>665</u></b>	<b><u>38,961</u></b>
<b>其他重大項目 — 折舊</b>		
可呈報分部之折舊總額	71	57
未分配款項	770	1,944
	<u>          </u>	<u>          </u>
綜合折舊	<b><u>841</u></b>	<b><u>2,001</u></b>

除上述者外，分部資料所披露的其他重大項目的總額，乃與綜合總額相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經營所在地劃分的自外部客戶所得收入以及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	—	180	200
中國(除香港外)	<u>68,289</u>	<u>64,837</u>	<u>283,406</u>	<u>302,522</u>
綜合總額	<u><b>68,289</b></u>	<u><b>64,837</b></u>	<u><b>283,586</b></u>	<u><b>302,722</b></u>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業務分部 客戶A	<u><b>31,221</b></u>	<u><b>39,766</b></u>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89	355
股息收入	653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243	16,71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收益	252	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180
政府補助—遞延收入攤銷	296	289
政府補助(附註)	282	479
債務利息收入	86	1,067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1,588	—
已抵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657	—
其他應付稅項撥備撥回	—	4,859
雜項收入	433	1,522
	<u>6,579</u>	<u>26,482</u>

附註：

政府補助指對本集團已產生的賠償開支進行財政補貼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政支助。概無與補助有關的未達成的條件或意外事件，補助由中國相關政府機關全權酌情釐定。

## 6.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2,360	1,455
可換股債券利息	—	2,134
貼現票據之利息(附註)	—	5,147
其他借款利息	649	2,428
	<u>3,009</u>	<u>11,164</u>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行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6,080,000港元)之票據。本集團隨後於到期日前與中國的一間銀行(「中國銀行」)清算上述票據，及支付銀行手續費約人民幣4,449,000元(相當於約5,147,000港元)予中國銀行。

## 7.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中國		
年度撥備	28	1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622	(9,571)
	<u>650</u>	<u>(9,556)</u>
遞延稅項	(1,142)	6,987
	<u>(492)</u>	<u>(2,569)</u>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一七年：25%)之稅率計提撥備。



## 8. 年內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乃於扣除下列款項後列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134	131
核數師之薪金	1,030	700
已售存貨成本	31,191	39,622
折舊	841	2,001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1,963	998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4,482	304
匯兌虧損淨額	24	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	—
經營租賃費用—土地及樓宇	3,688	3,2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	75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	30,491	27,1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09	1,898
股本結算股份支付	4,482	304

##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10.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虧損約24,40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6,395,000港元)及兩個年度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68,972,000股(二零一七年：137,752,000股)計算，已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之股份合併之影響。

##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本公司購股權的攤薄潛在普通股。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5,462	8,873
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172)	—
	<u>5,290</u>	<u>8,873</u>
其他應收款項	3,469	2,548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711)	—
	<u>2,758</u>	<u>2,548</u>
應收補償金收入	8,473	8,473
應收補償金收入撥備	(8,473)	(8,473)
	<u>—</u>	<u>—</u>
商品預付款項	69,944	72,598
商品預付款項撥備	(69,944)	(68,884)
	<u>—</u>	<u>3,714</u>
其他預付款項	8,847	12,107
其他預付款項撥備	(6,765)	(6,835)
	<u>2,082</u>	<u>5,272</u>
按金	1,215	905
按金撥備	(3)	—
	<u>1,212</u>	<u>905</u>
	<u><u>11,342</u></u>	<u><u>21,312</u></u>

就貿易業務而言，本集團通常授予客戶30天的信貸期。租金收入根據各協議之條款支付。就提供公共採購服務及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本集團主要要求客戶預付合約總額的若干部份以及於簽收日期起計30天(二零一七年：30天)內結清餘下結餘。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嚴格控制其未結清應收賬款。逾期結餘由本公司董事定期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90天	5,152	2,332
91至180天	87	57
181至365天	25	—
超過365天	26	6,484
	<u>5,290</u>	<u>8,873</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 12.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b>法定普通股：</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每股0.01港元)		20,000,000	200,000
股份合併	(a)	<u>(18,000,000)</u>	<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1港元)		<u>2,000,000</u>	<u>200,000</u>
<b>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每股0.01港元)		13,429,312	134,293
股份合併	(a)	<u>(12,086,381)</u>	<u>—</u>
以認購方式發行股份(每股0.1港元)	(b)	<u>268,586</u>	<u>26,859</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每股0.1港元)		1,611,517	161,152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已發行股份	(c)	<u>133,380</u>	<u>13,33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0.1港元)		<u>1,744,897</u>	<u>174,490</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將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中每1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生效，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分別合併為2,000,000,000股及1,342,931,000股每股0.1港元的股份。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按每股0.237港元發行268,586,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發行股份的溢價約36,448,000港元(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約348,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按行使價每股0.1港元發行133,38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d)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及特別決議案如下：

- (i) 將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中每10股每股0.10港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合併股份。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分別合併為300,000,000股(包括200,000,000股普通股及100,000,000股優先股)每股1.00港元的股份。
- (ii) 註銷股份合併產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任何零碎合併普通股；透過註銷繳足本公司股本由1.00港元減至0.10港元的每股0.90港元，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174,489,725港元減至17,448,973港元，拆細為174,489,725股新普通股份；及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00,000,000港元削減至3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及1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優先股。
- (iii) 透過增加額外200,000,000股新股份，批准將本公司法定股本增至50,000,000港元，拆細為500,000,000股(包括400,000,000股普通股及100,000,000股優先股)股份。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附註)	163	171
應付票據	—	96,080
應計費用	7,086	9,760
保證金	3,546	2,077
預收款項	369	5,450
其他應付款項	11,966	10,184
收購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	1,943	2,096
	<u>25,073</u>	<u>125,818</u>

附註：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結算。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超過365天	<u>163</u>	<u>171</u>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 14. 資本承擔

在報告期內已簽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購無形資產	7,770	8,164
進一步向聯營公司注入資本(附註)	<u>19,659</u>	<u>20,657</u>
	<u>27,429</u>	<u>28,821</u>

附註：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的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 保留意見基準

吾等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七年財務報表」，其為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相應數字的基礎)的審核意見為非無保留，原因為審計範圍限制的可能影響，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約6,589,000港元及應收貸款約40,000,000港元的減值虧損；及(ii)就潛在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已付按金約15,000,000港元、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約25,357,000港元、應收貸款約200,000港元及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款項約70,686,000港元的減值虧損，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的核數師報告。對數字作出任何調整可能匯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產生連帶影響。吾等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亦為非無保留，原因為有關事項對本年度數字與相應數字比較的可能影響。

###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虧損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約為23,778,000港元及15,866,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21,514,000港元。該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對該事項之意見並無修改。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 業務回顧

2018年，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公共採購領域，繼續運營政府採購電子化交易平台、政府採購管理系統和高校電子化採購平台，新開發國有企業採購電子化平台。平台的功能更加強大，使用平台的採購人數量和供應商數量均取得較大進展，技術和服務水平進一步提升，服務收入繼續增長。

本公司所開發、建設的湖北省、海南省、青海省、內蒙古自治區、天津市、深圳市等省市政府採購電子化平台的交易量繼續擴大。其中，湖北省的政府採購平台開始往下轄的地市延伸。年內，青海省的政府採購平台實現升級換代，內蒙古電力集團的企業採購平台正式上線運行並實現收入。威海市、山西省子公司設立，開始開發本地市場。武漢工商學院等10多所高校的採購平台也開始運行。三類平台的技術服務費收入超過17,800,000港元；註冊的供應商數量突破20,000個，取得了數字認證、電子簽章、融資服務等增值服務收益。

### II. 財務回顧

#### 經營表現

##### 1. 收入

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為68,28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4,83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3,452,000港元，或5.3%。

此收入包括公共採購收入7,616,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11.2%；貿易業務收入為31,221,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45.7%；提供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收入17,789,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26.0%；租金收入為11,663,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17.1%。



年內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業務收入增加，原因為我們投入更多資源滿足其市場需求。此外，我們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投資物業的空置時間縮短及租金價格增加亦帶動收入的增加。

## 2. 銷售成本

年內銷售成本為45,47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7,608,000港元)，較去年下降2,137,000港元，或4.5%。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貿易業務中採購的貨物成本、技術人員工資、相關固定資產之折舊、認證鑰、出租物業的水、電費等。此成本下降主要是因為成本控制更加有效。

## 3. 毛利

年內毛利為22,81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229,000港元)，較去年增加5,589,000港元，或32.4%。本年度的毛利率為33.4%，較去年的26.6%，上升6.8個百分點。

毛利的增加主要乃由於收益金額增加及毛利率因有效的銷售成本控制而增加。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年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為6,5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6,482,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9,903,000港元，或75.2%。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政府補助等。其他收入及收益較去年減少主要是因為投資物業公平值上升額度較去年少。

## 5. 行政開支

年內行政開支為55,55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3,00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548,000港元，或4.8%。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法律專業費用、租金支出、辦公室費用及購股權費用等。行政開支增加乃要由於年內授出購股權產生的購股權開支增加。

## 6.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回撥

於年內，本集團就應收款項根據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一步計提減值虧損931,000港元。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為5,826,000港元，原因為針對若干債務人提出的法律訴訟於過往年度已計提全部撥備。因此，撥備的淨金額為4,895,000港元。

有關年內撥備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 款項減值虧損	—	(72,495)
為可能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支付的 按金減值虧損	—	(15,000)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	(40,20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905)	(38,961)
撇銷其他預付款項	(26)	—
	<u>(931)</u>	<u>(166,663)</u>
減值虧損撥備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 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710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回撥	240	10,183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	4,876	—
	<u>5,826</u>	<u>10,183</u>
減值虧損回撥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u>4,895</u>	<u>(156,480)</u>

## 7. 財務成本

年內財務成本為3,0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164,000港元)，較去年下降8,155,000港元，或73.0%。

融資成本乃主要由於貼現票據利息減少及於二零一七年贖回的可換股債券產生利息所致。此外，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的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款項由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發行普通股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融資而成，其消滅了同期的利息開支。

## 8. 所得稅抵免

年內本集團之所得稅抵免額為4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所得稅抵免2,569,000港元)。所得稅抵免乃主要由於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物業的土地增值稅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其適用稅率因較長的持有時間而低於上一年度。

## 9. 年內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23,77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9,544,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55,766,000港元，或86.8%。年內虧損較二零一七年下降乃主要由於減值虧損撥備少於去年。

## 財務狀況

### 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年末，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26,344,000港元，較去年年末的43,270,000港元，下降16,926,000港元，或39.1%。年內，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5,866,000港元；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99,762,000港元；及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97,388,000港元，其中13,338,000港元為發行新股份所得之款項。

### 2. 資本結構

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329,673,000港元，權益總額為183,990,000港元，總負債為145,683,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總資產比總負債)為2.26(二零一七年：1.87:1)。流動負債比率(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為0.68(二零一七年：1.09:1)。

### III. 其他事項

#### 1.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和資產收購的計劃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 2. 資產抵押

於年末，本集團獲得中國一間銀行授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1,440,000港元)的信貸融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款乃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部份投資物業、貿易應收賬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人民幣34,000,000元(相當於約38,862,000港元)的融資額。

#### 3.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年末，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此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4. 外匯風險

年內，本集團賺取的收入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所產生的費用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儘管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本集團預期在可見未來不會承受任何重大外幣風險。然而，人民幣兌港元如出現任何永久性或重大變動，則可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所影響。

#### 5. 員工及薪酬

本集團按照市場條款、員工之個別資歷及表現釐定員工酬金。員工招聘及晉升乃按個人功績及彼等在所屬職位之發展潛能而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130名僱員，僱員(包括董事)之薪酬總額約為37,282,000港元。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經選定的本集團董事或僱員授出購股權，希望藉此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並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

## 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有關本公司股本重組的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股本重組包括以下各項：

### (a) 股份合併

- (i) 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合併普通股**」)；及
- (ii) 本公司股本中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可換股優先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合併優先股**」)。

### (b) 股本削減

- (i) 以註銷的方式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因股份合併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普通股；
- (ii) 透過註銷本公司的繳足股本(以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普通股註銷0.90港元為限)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使以將已發行合併普通股之面值由每股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及
- (iii) 透過將全部未發行合併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的面值由每股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合併普通股及100,000,000股合併優先股)削減至3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新普通股(定義見通函)及100,000,000股新優先股(定義見通函))(「**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約為157,041,000港元。

(c) 增加法定股本

於股份合併(定義見通函)及股本削減生效後，透過增設額外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30,000,000港元(分為面值分別為每股0.10港元的20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100,000,000股新優先股)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面值分別為每股0.10港元的40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100,000,000股新優先股)。「增加法定股本」。

(d) 股份溢價削減

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款項(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金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7,153,619,000港元，而產生的進賬款項將轉入實繳盈餘(定義見通函))，而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削減為零(「股份溢價削減」)。

(e) 抵銷累計虧損

股本削減產生之進賬款項約157,041,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削減產生之進賬款項約7,153,619,000港元於實繳盈餘入賬(定義見通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進賬餘額約為332,310,000港元(基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於實繳盈餘的股本消滅及股份溢價消滅產生的所有進賬款的兩次轉入後，實繳盈餘的進賬款為約7,642,970,000港元。其後，實繳盈餘總額7,424,893,000港元按公司法(定義見通函)及公司細則(定義見通函)准許的方式用作抵銷全部累計虧損(定義見通函)。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可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或未來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後續事件。

## IV. 業務前景

政府採購和公共機構採購的電子化、電商化，是未來的發展方向，也是中國政府繼續大力防止腐敗、提升政府公信力的必然要求。當前，中國內地的政府採購領域已經大部分實現了電子化採購，國有企業、高等院校、公立醫院、社會組織也逐漸開始使用電子化平臺採購物資和服務，這樣的市場環境非常有利於本集團業務的發展。

本集團經過多年的品牌積累、產品研發和市場開發，在這類市場已經佔據了有利地位，並為將來業務的快速發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礎。2019年，本集團將利用參與編制“國有企業採購操作規範”行業標準形成的話語權優勢，快速擴展在國有企業電子化採購領域的市場份額。這項工作為本集團下一步開拓國有企業採購業務，積累了經驗和客戶資源。同時，通過交易系統彙聚各種交易數據，通過數據清洗、加工和分析，為採購交易的雙方提供有價值的服務，重點開展供應鏈融資服務，爭取形成收益新途徑。

本集團將立足於政府採購、高校採購和國有企業採購等公共採購市場，通過不斷擴展的電子化採購平臺，積累交易數據，形成大數據優勢，發掘更多的增值服務項目，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公共採購領域的領先地位。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企業管治常規

聯交所頒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提供守則條文，並建議上市公司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之最佳常規。本公司認為現行架構及體系，均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適用要求。本公司將繼續加強本集團內之企業管治標準，並確保在有需要及適用時會經參考所推薦建議之最佳常規後實行其他準則。本公司於年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除以下個別情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注意到雖然委任鄭今偉先生為主席及行政總裁將出現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形，但鑒於本集團現行發展之迅速，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的協助下，由鄭今偉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使本公司股東權益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儘管如此，本公司會於日後另擇合適人選擔任首席執行官一職以尋求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公司應成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黃欣琪女士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量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低數目三名及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此外，本公司已擁有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其中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未能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5.1項下的大多數審核委員會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此外，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由三名下降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而出缺的審核委員會主席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將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於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鄧翔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姜軍先生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再次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於委任王帥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再次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的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其中所載的交易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之嚴格程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標準之條款。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鄧翔先生(主席)、陳利民先生及姜軍先生，其中陳利民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其餘二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 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pphk1094.com](http://www.cpphk1094.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主席  
鄭今偉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鄭今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何偉剛先生(榮譽主席)及何前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陳利民先生、張建國先生及許鵬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翔先生、姜軍先生及王帥先生。